

致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劉健儀議員

劉健儀主席：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即將進入諮詢期，讓市民對 3 個入圍財團的構思表達意見。我們認為，為了諮詢工作更有意義，政府應該公開 3 個入圍財團的財務安排資料，讓公眾了解各財團計劃的詳細內容，以便提出意見。

日前，政務司司長曾蔭權指出，如果政府公布有關財務安排資料，將削弱政府的議價能力，損害公眾利益。對此種講法，我們不敢苟同。我們認為，公布有關財務安排資料，可大幅增加整項計劃的透明度，提高計劃認受性。我們認為，此舉不但符合公眾利益，在高透明度的情況下，令政府更有能力與財團進行議價工作。

我們明白，在一般情況下，財團提交的財務安排資料，屬商業秘密。但值得注意的是，今次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的安排，與一般情況截然不同。政府透過行政安排，撥出價值達數百億的土地予發展商，並要求發展商負責營運區內文娛設施三十年，這個在香港並無先例的安排，不僅牽涉到龐大的利益，更對香港今後的文化發展，造成深遠的影響，在香港過去並無先例。因此，我們認為，政府在處理有關計劃時，應以一套全新思維行事，務求達到最開放、最高透明度，以及最公平的標準。

我們要求內務委員會討論以下建議：

「本會要求政府在一個月內公開西九龍文娛藝術區入圍財團的財務安排資料，讓公眾在諮詢期內掌握更全面的資訊。」

祝工作愉快！

議員

田北俊 李永達 劉江華謹啓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七日